

獨立核數師報告

香港旅遊發展局

（最初根據《香港旅遊協會條例》成立，其後根據《2001年香港旅遊協會（修訂）條例》及《香港旅遊發展局條例》改組成立）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5至43頁的香港旅遊發展局（以下簡稱「旅發局」）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2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旅發局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儲備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旅發局及集團於2022年3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綜合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資料

旅發局成員需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出具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綜合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資料（續）

就我們審計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疑似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倘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報告該事實。在此方面，我們並無任何報告。

旅發局成員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旅發局成員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旅發局成員負責評估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旅發局成員有意將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旅發局各成員是在審計委員會之協助下，履行監督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之職責。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整體成員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旅發局成員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旅發局成員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修改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22年7月19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以港幣列示)

	附註	2022	2021
主要收入來源	3(a)		
本年度政府資助		701,201,934	791,272,738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4,325,101	9,163,866
雜項收入		813,997	1,354,014
		5,139,098	10,517,880
總收入	3(b)	706,341,032	801,790,618
宣傳、廣告及刊物支出		239,725,837	295,178,050
研究及產品拓展		1,271,141	4,753,302
本地服務及大型活動		92,256,854	86,066,622
員工成本	5	278,920,862	284,349,400
租金、差餉及管理費		4,465,216	5,111,711
折舊	7(a)	24,005,593	22,001,392
核數師酬金		375,590	372,100
其他經營費用		27,994,219	33,603,217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58,505	15,156
總支出		669,073,817	731,450,950
本年度稅前盈餘	5	37,267,215	70,339,668
所得稅	4	(26,842)	164,628
本年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37,240,373	70,504,29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3月31日 (以港幣列示)

	附註	2022	2021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7(a)	48,002,410	52,127,402
遞延稅項資產	14(b)	231,545	236,427
		48,233,955	52,363,829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9	21,274,521	19,685,452
銀行及財務機構存款	10	1,394,862,856	1,252,114,17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	9,561,185	8,966,154
退稅	14(a)	16,547	—
		1,425,715,109	1,280,765,778
流動負債			
預收款項	13(a)	140,055,848	724,725,355
應付政府的款項	13(b)	777,221,066	—
合約負債	12	—	—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1	185,303,883	272,377,729
租賃負債		12,212,221	11,640,565
本期稅項	14(a)	—	22,100
		1,114,793,018	1,008,765,749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2022年3月31日 (以港幣列示)

	附註	2022	2021
流動資產淨值		310,922,091	272,000,029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1,420,796	23,868,981
資產淨值		337,735,250	300,494,877
代表：			
儲備			
一般基金	16	337,735,250	300,494,877

香港旅遊發展局總幹事及主席於2022年7月19日批准，並許可刊發。

程鼎一
總幹事

彭耀佳博士, GBS, JP
主席

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3月31日 (以港幣列示)

	附註	2022	2021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7(b)	47,255,746	50,637,560
於一家附屬公司的權益	8	551,876	551,876
		47,807,622	51,189,436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9	21,011,894	19,401,670
銀行及財務機構存款	10	1,394,862,856	1,252,114,172
銀行存款及現金	10	9,536,189	8,662,856
		1,425,410,939	1,280,178,698
流動負債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的款項	8	1,773,084	2,921,208
預收款項	13(a)	140,055,848	724,725,355
應付政府的款項	13(b)	777,221,066	—
合約負債	12	—	—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1	183,473,012	269,249,568
租賃負債		11,559,152	10,779,122
		1,114,082,162	1,007,675,253
流動資產淨值		311,328,777	272,503,445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1,420,796	23,215,912
資產淨值		337,715,603	300,476,969
代表：			
儲備			
一般基金	16	337,715,603	300,476,969

香港旅遊發展局總幹事及主席於2022年7月19日批准，並許可刊發。

程鼎一
總幹事

彭耀佳博士, GBS, JP
主席

第112至第146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儲備變動表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幣列示)

	附註	2022	2021
於年初之一般基金		300,494,877	229,990,581
本年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37,240,373	70,504,296
於年末之一般基金	16	337,735,250	300,494,877

第112至第146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幣列示)

	附註	2022	2021
經營活動			
本年度稅前盈餘		37,267,215	70,339,668
調整：			
利息收入		(4,325,101)	(9,163,866)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10(b)	344,369	441,147
折舊	7(a)	24,005,593	22,001,392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58,505	15,156
已收新冠肺炎疫情相關之租金寬減	7(c)	(970,610)	(1,012,340)
租賃負債之外匯調整	10(b)	(3,640,469)	1,457,092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盈餘		52,739,502	84,078,249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之(增加)/減少		(4,248,951)	17,119,022
預收款項、應付政府的款項、合約負債、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之增加		105,477,956	504,641,643
經營產生之現金		153,968,507	605,838,914
已繳付之海外稅項		(60,607)	(101,146)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153,907,900	605,737,768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6,984,983	10,261,102
購入物業、機器及設備		(3,430,662)	(6,831,044)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收到的現金款項		22	1,016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之減少/(增加)		83,953,154	(309,788,328)
投資活動產生/(所用)之現金淨額		87,507,497	(306,357,254)

綜合儲備變動表(續)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幣列示)

	附註	2022	2021
融資活動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10(b)	(13,774,159)	(13,176,105)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10(b)	(344,369)	(441,147)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14,118,528)	(13,617,2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27,296,869	285,763,262
於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a)	500,851,056	215,087,794
於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a)	728,147,925	500,851,056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港幣列示)

1 香港旅遊發展局的狀況

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的前身為香港旅遊協會，是在1957年根據《香港旅遊協會條例》成立的政府資助機構，其後，根據《2001年香港旅遊協會(修訂)條例》及《香港旅遊發展局條例》改組成為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經營地點為香港北角威非路18號萬國寶通中心11樓。

旅發局的主要業務是推廣及促進本地旅遊業，使香港成為世界級的旅遊勝地。

2 主要會計政策

(a) 遵例聲明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而編製。旅發局及其附屬公司(合稱為「集團」)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披露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新訂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因首次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導致集團於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的會計政策出現的任何變動，已於本財務報表中反映，有關資料載於附註 2(c)。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編製本財務報表時是以歷史成本作為計量基準。

在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需要作出影響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和支出的呈報數額的判斷、估計和假設。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多個相信有關情況下屬合理之其他因素而作出，其結果成為對未能從其他來源得知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之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異於該等估計。

管理層會不斷審閱各項估計及相關假設。如果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某一期間，則該修訂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如果會計估計的修訂同時影響當前及未來期間，則該修訂會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將香港會計師公會所發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以後新冠肺炎疫情相關租金減讓」應用於本會計期間的此等本財務報表。除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外，本集團並無應用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之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以後新冠肺炎疫情相關租金減讓」

本集團先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可行權宜方法，致使對於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影響而引發之租金優惠，只要符合資格條件，承租人無須評估該等租金優惠是否屬於租賃修改(見附註2(p))。其中一項條件要求租賃付款減少僅影響原先於指定時限或之前到期之付款。2021年修訂本將此時限由2021年6月30日延長至2022年6月30日。

本集團已於本財政年度採納該2021年修訂本，其對2021年4月1日權益之其初結餘並無造成任何影響。

(d) 影片、宣傳及廣告物料

所有影片、宣傳及廣告物料，均於購入時記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及於報告期末的存貨餘額不會在財務狀況表內反映。

(e) 於一家附屬公司的權益

附屬公司是指受集團控制的一個實體。當集團面對或有權取得來自參與該實體之可變回報，並能夠透過行使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即控制該實體。在評估集團是否有權力時，只考慮實質權利。

於一家附屬公司的權益是由持有其控制權開始之日併入綜合財務報表內，直至控制權終止之日為止。集團內部往來的餘額、交易和現金流量，以及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溢利，均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抵銷。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虧損的抵銷方法與未變現收益相同，但抵銷額只限於沒有證據顯示資產已出現減值的情況。

除非於附屬公司的投資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或包含於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合)外，在旅發局的財務狀況表之中，於附屬公司的權益是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參閱附註 2(l))後入賬。

(f)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是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參閱附註 2(l))列賬。

開發中的資產按成本列示。成本包括物料成本及直接人工。

報廢或出售一項物業、機器及設備所產生的損益以出售所得淨額與資產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日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予以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折舊

折舊是按下述物業、機器及設備的預計可用年限，減去其剩餘價值（如有），採用直線法攤銷其成本，計算方法如下：

— 租賃物業	25 年
— 裝修	以固定租賃期和 5 年兩者中的較短者計算
— 自用租賃物業及汽車	未滿租期
— 汽車	4 年
— 傢具、固定裝置及其他設備	3—5 年
— 電腦硬件、軟件及系統開發	3 年

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及其剩餘價值（如有）會每年檢討。

(h)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應收款項於集團擁有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時確認。倘代價到期支付前只須待時間流逝，收取代價的權利即屬無條件。倘收入於集團擁有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前已確認，則該款項呈報為合約資產。

不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以交易價格進行初始計量。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進行初始計量。所有應收賬款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並包含如下確定的信用損失準備：

虧損撥備以等於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即預期在應收賬款的預計年內發生的虧損。虧損撥備利用基於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的撥備矩陣進行估算，並按於報告日期應收賬款的個別因素及對當前及預測整體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調整。

預期信貸虧損於每個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任何變動均作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集團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透過虧損撥備賬相應調整應收賬款的賬面值。

若日後實際不可收回款項，則會撇銷（部分或全部）應收賬款的總賬面值。該情況通常為集團確定債務人並無資產或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的收入來源以償還應撇銷的金額。

(i) 應付賬款、應計費用及合約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按公允價值初始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如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則會按發票金額列賬。

當客戶於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支付不可退還代價，即確認合約負債（參閱附註 2(n)）。倘集團擁有可於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無條件收取不可退還代價的權利，亦將確認合約負債。在該等情況下，亦確認相應的應收款項（參閱附註 2(h)）。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j)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結存及流動現金、在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的活期存款及其他流動性極高的短期投資。這些投資可以隨時換算為已知數額的現金，而在價值變動方面沒有重大風險，並在購入日期後三個月內到期。

(k) 撥備及或然負債

若集團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該責任預期會導致經濟資源外流，並可作出可靠的估計，便會就該時間或數額不定的其他負債計提撥備。如果貨幣時間價值重大，則按預計履行責任所需資源的現值計列撥備。

倘若經濟資源外流的可能性較低，或是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的估計，便會將該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但假如這類經濟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存在與否的潛在責任，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但假如這類經濟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當預期第三方會補償部分或全部清償撥備所需的支出時，如任何預期補償得到實際確定，則會確認為獨立資產。所確認的補償金額以撥備的賬面金額為限。

(l) 非財務資產減值

旅發局於各報告期完結後對內部及外界資料進行評估，以識別有否跡象顯示物業、機器及設備及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出現減值，或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已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若有任何此等跡象，旅發局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採用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有關資產特有風險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至其現值。倘資產產生的現金流入大致上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可收回金額則按可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在能按合理一致的基準作出分配的情況下，企業資產（例如總部大樓）賬面值的一部分會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分配至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倘某項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按比例分配以減少該單位（或一組單位）內資產的賬面值，惟資產賬面值不會減至低於其本身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成本（如能計量）或使用價值（如能釐定）。

倘用作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改變，則撥回減值虧損。減值虧損的撥回，以假設過往年度未確認減值虧損的資產賬面值為限。減值虧損的撥回在確認撥回的年度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主要會計政策 (續)

(m)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含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但關乎在其他全面收益賬之中確認的項目或關乎直接在權益賬中確認的項目，則有關稅項款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賬之中確認或直接在權益賬中確認。

本期稅項為本年度按報告期結束日已經生效或實際有效的稅率，對應課稅收入計算的預計應付稅款，並包括以往年度應付稅款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由可扣減稅項及應課稅暫記差額產生而成，暫記差額指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表上之賬面價值與其稅基之間的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也可由未使用稅項虧損和未使用稅項抵免而產生。

除最初確認資產及負債產生的差額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未來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予以抵銷的遞延稅項資產，均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的確認額是根據該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之預期收回或結算的方式，按報告期結束日已生效或實際有效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需貼現。

(n) 收入確認

當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或承租人有權動用資產時，按集團預期有權收取的承諾代價金額（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之金額）確認收入。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集團收入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 (i) 政府資助乃根據旅發局在其年度業務預算計劃中所陳述之需要而釐定，從而用於集團一般經常性活動，並於可收取該數額時在該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收入，未動用的結餘則呈報為負債（“應付政府的款項”）。
- (ii) 用於集團競逐企業會議、獎勵旅遊、會議及展覽（「會議展覽」）活動之政府資助，於年內相關支出產生時確認為收入，任何未動用結餘呈報為債務。
- (iii) 會員費是以時間比例為基準確認。
- (iv) 利息收入於產生時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 (v) 活動的贊助收入於有關活動完結日確認。
- (vi) 宣傳及廣告收入均按權責發生制入賬。

(o) 外幣換算

年內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適用匯率換算為港元。以外幣為單位並按公允價值列賬的貨幣性資產和負債按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為港元。匯兌收益和虧損均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以外幣為單位並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性資產和負債按交易日的適用匯率換算。

以外幣為單位並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非貨幣性資產和負債按計量公允價值日期的適用匯率換算。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p) 租賃

在合約訂立之時，集團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於一段時間內轉讓已識別資產的使用控制權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客戶已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用途以及從該用途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時，即表示控制權已轉讓。

作為承租人

倘合約包含租賃部分及非租賃部分，集團已選擇不區分非租賃部分，並就所有租賃將各租賃部分及任何相聯非租賃部分入賬為單一租賃部分。

於租賃開始日期，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則除外。當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集團按個別租賃基準決定是否將租賃資本化。與該等租賃有關的未資本化租賃付款於租期內系統化確認為開支。

如租賃資本化，租賃負債最初按租期內應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並使用租賃內含利率（或如該利率無法即時釐定，則按有關增量借款利率）貼現。於最初確認後，租賃負債以攤銷成本計量，利息開支則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並不計入租賃負債的計量，故於其產生之會計期間自損益扣除。

租賃資本化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最初按成本計量，包括租賃負債最初金額加開始日期當日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所引致的任何最初直接成本。如適用，使用權資產成本亦包括在相關資產所在地拆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的估計成本，折現至其現值，減任何已收租賃獎勵。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參閱附註 2(f)）。

當未來租賃付款因某一指數或比率變動而變更，或當集團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估計應付的金額有變，或因重新評估集團是否合理地確定將行使購買、續租或終止選擇權而產生變動，則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按此方式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時，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將作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已減至零，則於損益內列賬。

當租賃範圍出現變動或租賃代價不是租賃合約原本訂明的代價（以下簡稱「租賃修訂」），且不按獨立租賃入賬時，則亦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在此情況下，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根據經修訂的租賃付款及租賃條款採用於變更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唯一的例外是因新冠肺炎疫情而直接產生且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第46B段所載條件的租金減免。在該等情況下，本集團利用便於實務操作方法不評估租金減免是否屬租賃修訂，並在觸發租金減免的事件或情況發生的期間於損益表內確認代價的變化為負可變租賃付款。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旅發局的財務狀況表中，長期租賃負債的即期部分釐定為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到期結算的合約付款主要部分。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q) 僱員福利

- (i) 薪金、年度獎金、年假及非貨幣性福利之成本均在集團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累計。
- (ii) 集團在香港辦事處及某些海外辦事處實行界定供款員工退休計劃。每年向有關計劃作出的供款於有關年度內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列支。
- (iii) 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定向強制性公積金作出的供款，均於產生時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列支。
- (iv) 僅在集團有詳盡及正式的計劃（該計劃沒有任何實際撤銷的可能），並且明確表示會終止僱傭或由於自願遣散而提供福利時，合約終止補償方會在集團不能撤回授予該等補償時及在其確認涉及合約終止補償付款的重組成本時（以較早者為準）予以確認。

(r) 關連人士

- (a) 倘凡有人士具有以下情況，則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即為集團的關連人士：
 - (i) 對集團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集團或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 (b) 倘符合以下任何條件，則實體與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所屬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集團或與集團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 (a) 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旗下任何成員為集團或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一名人士的近親是指預期他們在與實體的交易中，對該名人士有影響或者受到該名人士影響之家屬。

3 收入

(a) 主要收入來源

集團

主要收入來源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府」）給予的資助額。本年度的總收入分析如下：

	2022	2021
其他收入來源		
— 本年度政府資助	701,201,934	791,272,738
— 利息收入	4,325,101	9,163,866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客戶合約的收入	813,997	1,354,014
	706,341,032	801,790,618

(b) 於 2022 年 3 月 31 日，並無分配至集團現有合約之剩餘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總額。

集團已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的實際權宜手段用於合約，故此上文資料不包括集團履行合約（預計原合約期為一年或以下）之剩餘履約義務時有權獲取的收入資料。

4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之所得稅

(a)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之所得稅代表：

	2022	2021
本期稅項 — 海外		
本年度撥備	21,960	71,799
遞延稅項		
暫記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4,882	(236,427)
	26,842	(164,628)

根據《稅務條例》第87條，旅發局已獲稅務局豁免繳交所有香港稅項，故財務報表上並無就任何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香港旅發局有限公司（即集團的附屬公司）在台灣的業務之稅項乃按估計應評稅溢利以20%（2021年：20%）稅率計算。

(b) 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的稅項開支 / (抵免) 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溢利的對賬：

	2022	2021
本年度稅前盈餘	37,267,215	70,339,668
按適用於稅項溢利之稅率計算的稅前盈餘名義稅項	6,156,641	11,584,438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12,008,776	122,319,274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18,138,575)	(133,862,959)
先前未確認的暫記差額的稅務影響	—	(205,381)
實際稅項開支 / (抵免)	26,842	(164,628)

5 本年度稅前盈餘

集團

員工成本

	2022	2021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0,614,203	12,253,987
薪金及其他福利	268,306,659	272,095,413
	278,920,862	284,349,400

6 高級行政人員薪酬及津貼

集團

集團的高級行政人員包括總幹事、副總幹事、總經理及區域幹事，他們在本年度內獲發放之薪酬及津貼總額如下：

	2022		總數
	總幹事	其他高級行政人員	
基本薪金	5,181,600	26,382,772	31,564,372
酌情按表現發放的薪酬	765,353	2,328,629	3,093,982
退休福利開支、約滿酬金及其他津貼	781,960	6,991,770	7,773,730
	6,728,913	35,703,171	42,432,084

	2021		總數
	總幹事	其他高級行政人員	
基本薪金	4,914,455	28,263,630	33,178,085
酌情按表現發放的薪酬	604,418	1,767,886	2,372,304
退休福利開支、約滿酬金及其他津貼	741,710	7,099,089	7,840,799
	6,260,583	37,130,605	43,391,188

2020/21年度總幹事的基本薪金已反映在2019/20年度總薪酬所作的節省承諾（相當於年度基本薪金的10%）。

6 高級行政人員薪酬及津貼 (續)

支付予集團全部高級行政人員的薪金及酌情按表現發放的薪酬（不包括退休福利開支、約滿酬金及其他津貼）介乎下列薪酬範圍：

薪酬範圍	2022	2021
	高級行政人員總數	高級行政人員總數
1 — \$0 to \$500,000 (附註 (a))	1	—
2 — \$500,001 to \$1,000,000	—	—
3 — \$1,000,001 to \$1,500,000 (附註 (a) & (e))	—	2
4 — \$1,500,001 to \$2,000,000 (附註 (b), (c) & (d))	2	3
5 — \$2,000,001 to \$2,500,000 (附註 (b), (c) & (d))	5	4
6 — \$2,500,001 to \$3,000,000	—	—
7 — \$3,000,001 to \$3,500,000	3	3
8 — \$3,500,001 to \$4,000,000	—	—
9 — \$4,000,001 to \$4,500,000	1	1
10 — \$4,500,001 to \$5,000,000	—	—
11 — \$5,000,001 to \$5,500,000	—	—
12 — \$5,500,001 to \$6,000,000	1	1
	13	14

- (a) 由於2021/22年中職位空缺，一名高級行政人員職位由薪酬範圍3變為1。
- (b) 由於2021/22年全年影響，一名高級行政人員職位由薪酬範圍4變為5。
- (c) 由於2021/22年浮動薪酬增加，一名高級行政人員職位由薪酬範圍4變為5。
- (d) 由於2021/22年初職位空缺，一名高級行政人員職位由薪酬範圍5變為4。
- (e) 由於2021/22年全年職位空缺，一名薪酬範圍3的高級行政人員的職位在2020/21年被撤銷。

6 高級行政人員薪酬及津貼 (續)

於年度內，旅發局主席及各成員並沒有因向旅發局提供服務而收取任何酬金。

高級行政人員之酬金及聘用條款和條件由財務及編制委員會審議及認可，委員會包括旅發局非執行成員及旅遊事務署一位官員；並經旅發局成員審批。根據《香港旅遊發展局條例》，總幹事及副總幹事之委任及聘用條款和條件須獲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批准。

高級行政人員支取基本薪金及與表現掛鈎的浮動薪酬。由2007/08年度開始，高級行政人員的工作表現由一套表現管理系統所評定，評核準則包括主要表現指標、目標及能力。他們的表現是參照年度業務計劃所臚列的一系列目標。總幹事的工作表現由旅發局主席進行評核，而副總幹事、總經理及區域幹事的工作表現則由總幹事予以評核。所有高級行政人員與表現掛鈎的浮動薪酬由薪酬檢討委員會審批，委員會由旅發局主席及財務及編制委員會成員組成。

上文所披露支付予總幹事的酌情按表現發放的薪酬數額，代表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支付的浮動薪酬765,353元（2021年：604,418元）。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高級行政人員職位的酬金代表副總幹事、七名總經理（2021年：七名總經理）及四名區域幹事（2021年：五名區域幹事）職位之酬金。

7 物業、機器及設備

(a) 集團 (續)

	租賃物業	裝修	自用租賃物業	汽車	傢具、固定裝置及 其他設備	電腦硬件、軟件及 系統開發	開發中的系統	總數
成本：								
於2021年4月1日	252,855,009	18,896,175	60,276,422	745,459	14,671,522	33,610,511	4,677,257	385,732,355
增置	—	774,587	16,591,809	—	402,060	993,747	1,176,925	19,939,128
出售 / 註銷	—	(8,021)	(4,838,260)	—	(820,864)	(2,030,761)	—	(7,697,906)
轉讓	—	2,350,067	—	—	214,744	—	(2,564,811)	—
於2022年3月31日	252,855,009	22,012,808	72,029,971	745,459	14,467,462	32,573,497	3,289,371	397,973,577
累計折舊：								
於2021年4月1日	252,855,009	13,860,659	27,624,814	483,267	12,308,593	26,472,611	—	333,604,953
本年度折舊	—	2,342,820	16,069,992	203,990	1,375,065	4,013,726	—	24,005,593
出售 / 註銷	—	(21)	(4,838,260)	—	(786,885)	(2,014,213)	—	(7,639,379)
於2022年3月31日	252,855,009	16,203,458	38,856,546	687,257	12,896,773	28,472,124	—	349,971,167
賬面淨值：								
於2022年3月31日	—	5,809,350	33,173,425	58,202	1,570,689	4,101,373	3,289,371	48,002,410

7 物業、機器及設備 (續)

(a) 集團 (續)

	租賃物業	裝修	自用租賃物業	汽車	傢具、固定裝置及 其他設備	電腦硬件、軟件及 系統開發	開發中的系統	總數
成本：								
於2020年4月1日	252,855,009	16,937,975	53,636,525	510,420	14,377,925	34,982,318	2,738,827	376,038,999
增置	—	1,958,200	8,468,027	235,039	243,393	1,824,195	3,093,180	15,822,034
出售 / 註銷	—	—	(1,828,130)	—	(313,047)	(3,987,501)	—	(6,128,678)
轉讓	—	—	—	—	363,251	791,499	(1,154,750)	—
於2021年3月31日	252,855,009	18,896,175	60,276,422	745,459	14,671,522	33,610,511	4,677,257	385,732,355
累計折舊：								
於2020年4月1日	252,855,009	12,229,553	14,665,558	275,749	11,082,808	26,319,466	—	317,428,143
本年度折舊	—	1,631,106	14,503,521	207,518	1,518,601	4,140,646	—	22,001,392
出售 / 註銷	—	—	(1,544,265)	—	(292,816)	(3,987,501)	—	(5,824,582)
於2021年3月31日	252,855,009	13,860,659	27,624,814	483,267	12,308,593	26,472,611	—	333,604,953
賬面淨值：								
於2021年3月31日	—	5,035,516	32,651,608	262,192	2,362,929	7,137,900	4,677,257	52,127,402

7 物業、機器及設備 (續)

(b) 旅發局

	租賃物業	裝修	自用租賃物業	汽車	傢具、固定裝置及 其他設備	電腦硬件、軟件及 系統開發	開發中的系統	總數
成本：								
於2021年4月1日	252,855,009	18,896,175	57,254,647	745,459	14,593,284	33,599,744	4,677,257	382,621,575
增置	—	774,587	16,508,709	—	395,265	993,747	1,176,925	19,849,233
出售 / 註銷	—	(8,021)	(4,838,260)	—	(813,581)	(2,023,493)	—	(7,683,355)
轉讓	—	2,350,067	—	—	214,744	—	(2,564,811)	—
於2022年3月31日	252,855,009	22,012,808	68,925,096	745,459	14,389,712	32,569,998	3,289,371	394,787,453
累計折舊：								
於2021年4月1日	252,855,009	13,860,659	26,063,922	483,267	12,259,314	26,461,844	—	331,984,015
本年度折舊	—	2,342,820	15,247,839	203,990	1,364,145	4,013,726	—	23,172,520
出售 / 註銷	—	(21)	(4,838,260)	—	(779,602)	(2,006,945)	—	(7,624,828)
於2022年3月31日	252,855,009	16,203,458	36,473,501	687,257	12,843,857	28,468,625	—	347,531,707
賬面淨值：								
於2022年3月31日	—	5,809,350	32,451,595	58,202	1,545,855	4,101,373	3,289,371	47,255,746

7 物業、機器及設備 (續)

(b) 旅發局 (續)

	租賃物業	裝修	自用租賃物業	汽車	傢具、固定裝置及 其他設備	電腦硬件、軟件及 系統開發	開發中的系統	總數
成本：								
於2020年4月1日	252,855,009	16,937,975	50,614,750	510,420	14,322,267	34,971,551	2,738,827	372,950,799
增置	—	1,958,200	8,468,027	235,039	217,220	1,824,195	3,093,180	15,795,861
出售 / 註銷	—	—	(1,828,130)	—	(309,454)	(3,987,501)	—	(6,125,085)
轉讓	—	—	—	—	363,251	791,499	(1,154,750)	—
於2021年3月31日	252,855,009	18,896,175	57,254,647	745,459	14,593,284	33,599,744	4,677,257	382,621,575
累計折舊：								
於2020年4月1日	252,855,009	12,229,553	13,882,569	275,749	11,033,919	26,308,699	—	316,585,498
本年度折舊	—	1,631,106	13,725,618	207,518	1,514,618	4,140,646	—	21,219,506
出售 / 註銷	—	—	(1,544,265)	—	(289,223)	(3,987,501)	—	(5,820,989)
於2021年3月31日	252,855,009	13,860,659	26,063,922	483,267	12,259,314	26,461,844	—	331,984,015
賬面淨值：								
於2021年3月31日	—	5,035,516	31,190,725	262,192	2,333,970	7,137,900	4,677,257	50,637,560

7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c) 使用權資產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集團

	附註	2022	2021
按折舊成本列賬的作自用租賃物業	(i)	33,173,425	32,651,608
按折舊成本列賬的汽車	(ii)	29,380	146,900
		33,202,805	32,798,508

旅發局

	Note	2022	2021
按折舊成本列賬的作自用租賃物業	(i)	32,451,595	31,190,725
按折舊成本列賬的汽車	(ii)	29,380	146,900
		32,480,975	31,337,625

7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c) 使用權資產（續）

於損益中確認的租賃的相關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集團

	2022	2021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之折舊支出：		
自用租賃物業	16,069,992	14,503,521
汽車	117,519	121,048
	16,187,511	14,624,569
租賃負債利息	344,369	441,147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438,698	559,506
與低價值資產租賃（不包括低價值資產的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378,376	379,610
已收新冠肺炎疫情相關租金之減免	970,610	1,012,340

有關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及租賃負債到期日分析的詳情分別載於附註 10(c) 及 17。

如附註2(c)所披露，本集團已提前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租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以後新冠肺炎疫情相關租金減讓」，且於期內對本集團已收到所有合資格租金寬減應用可行權宜方法。

(i) 自用租賃物業

集團透過租賃協議已獲權使用物業作為其辦公室、訪客中心及倉儲室。租賃的初始租約期一般為2至10年。部分租約附有選擇權，可於合約期末重續租約延長一段額外時間。如適用，集團將爭取加入可由集團行使的有關延期選擇權，以便靈活經營。集團於租約起始日期評估其是否合理確定會行使延期選擇權。倘集團並非合理確定行使延期選擇權，延期的未來租賃付款並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

(ii) 汽車

集團根據一項租約租賃一輛汽車，初始為期2年。租約並無包含可變租賃付款。

8 於一家附屬公司的權益以及應付一家附屬公司的款項

旅發局

	2022	2021
於一家附屬公司的權益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列值	1	1
資本投入	31,527,724	31,527,724
減去：減值虧損	(30,975,849)	(30,975,849)
	551,876	551,876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的款項	1,773,084	2,921,208

於 2022 年 3 月 31 日，旅發局評估於該附屬公司的權益，並確認本年度沒有額外減值虧損（2021 年：零）。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旅發局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註冊成立地
香港旅發局有限公司	宣傳及推廣香港	香港

該附屬公司在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的核數師酬金及其他經營開支 41,200 元（2021 年：40,000 元）由旅發局承擔。旅發局已放棄對該款的追討權利。

9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集團		旅發局	
	2022	2021	2022	2021
應收賬款	930,750	129,162	930,750	129,162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20,343,771	19,556,290	20,081,144	19,272,508
	21,274,521	19,685,452	21,011,894	19,401,670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中包括下列以集團及旅發局之功能貨幣外的主要貨幣為單位之數額：

	外幣風險 (以港元計算)			
	集團		旅發局	
	2022	2021	2022	2021
澳元	149,324	152,716	149,324	152,716
人民幣	1,558,412	1,303,151	1,558,412	1,303,151
歐元	610,536	621,570	610,536	621,570
英鎊	1,168,962	1,227,020	1,168,962	1,227,020
日元	1,580,030	2,665,370	1,580,030	2,665,370
南韓圓	218,168	150,750	218,168	150,750
新台幣	315,456	299,301	—	—
美元	2,446,050	2,295,978	2,446,050	2,295,978

於 2022 年 3 月 31 日，集團及旅發局預計在超過一年後可收回的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總額分別為 3,262,552 元及 3,262,552 元（2021 年：集團及旅發局分別為 2,795,719 元及 2,560,812 元）。

集團信貸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 17(a)。

(a)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有關應收賬款的減值虧損是採用準備賬戶記賬，除非旅發局信納收回金額之可能性甚微，則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於應收賬款直接撇銷（參閱附註 2(h)）。

於 2022 年 3 月 31 日，集團及旅發局並無虧損撥備（2021 年：零）。

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集團		旅發局	
	2022	2021	2022	2021
銀行及財務機構存款	1,394,862,856	1,252,114,172	1,394,862,856	1,252,114,172
銀行結餘及現金	9,561,185	8,966,154	9,536,189	8,662,856
財務狀況表中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04,424,041	1,261,080,326	1,404,399,045	1,260,777,028
減去：期滿距購入日期超過三個月之 銀行及財務機構存款	(676,276,116)	(760,229,270)		
綜合現金流量表中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8,147,925	500,851,05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中包括下列以集團及旅發局之功能貨幣外的主要貨幣為單位之數額：

	外幣風險 (以港元計算)			
	集團		旅發局	
	2022	2021	2022	2021
澳元	774,718	731,426	774,718	731,426
加元	296,712	98,215	296,712	98,215
人民幣	529,115	102,826	529,115	102,826
歐元	98,852	95,566	98,852	95,566
英鎊	98,461	109,999	98,461	109,999
日元	18,920	123,290	18,920	123,290
南韓圓	190,436	104,575	190,436	104,575
新台幣	14,195	95,474	—	—
美元	2,637,384	40,963	2,637,384	40,963

於集團及旅發局報告期末，銀行及財務機構存款按固定利率計算，實際年利率介乎 0.1 厘至 1.05 厘（2021 年：集團及旅發局介乎 0.05 厘至 2.25 厘）。

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續)

(b)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對賬

下表載列融資活動所產生集團負債之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指現金流量已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的負債。

	租賃負債
於 2020 年 4 月 1 日	39,807,764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已付租金之資本部分	(13,176,105)
已付租金之利息部分	(441,147)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總額	(13,617,252)
匯兌調整	1,457,092
其他變動：	
期內來自訂立新租賃之租賃負債增加	8,703,066
已收新冠肺炎疫情相關之租金減免(附註 7(c))	(1,012,340)
利息開支	441,147
提前終止租約	(269,931)
其他變動總額	7,861,942
於 2021 年 3 月 31 日及於 2021 年 4 月 1 日	35,509,546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已付租金之資本部分	(13,774,159)
已付租金之利息部分	(344,369)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總額	(14,118,528)
匯兌調整	(3,640,469)
其他變動：	
期內來自訂立新租賃之租賃負債增加	16,508,709
已收新冠肺炎疫情相關之租金減免(附註 7(c))	(970,610)
利息開支	344,369
其他變動總額	15,882,468
於 2022 年 3 月 31 日	33,633,017

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續)

(c) 有關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就租賃計入現金流量表之款項包括下列各項：

	2022	2021
於經營現金流量內	817,074	939,116
於融資現金流量內	14,118,528	13,617,252
	14,935,602	14,556,368

11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集團		旅發局	
	2022	2021	2022	2021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37,738,341	224,598,470	137,369,239	223,139,25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雜項	47,565,542	47,779,259	46,103,773	46,110,314
	185,303,883	272,377,729	183,473,012	269,249,568

11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續)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中包括下列以集團及旅發局之功能貨幣外的主要貨幣為單位之數額：

	外幣風險 (以港元計算)			
	集團		旅發局	
	2022	2021	2022	2021
澳元	2,920,392	2,805,311	2,920,392	2,805,311
加元	1,528,072	1,054,644	1,528,072	1,054,644
人民幣	10,686,060	9,353,639	10,686,060	9,353,639
歐元	2,633,013	3,860,919	2,633,013	3,860,919
英鎊	2,316,482	2,866,408	2,316,482	2,866,408
日元	5,216,696	5,999,525	5,216,696	5,999,525
南韓圓	3,894,897	5,418,881	3,894,897	5,418,881
新加坡元	3,974,296	4,879,218	3,974,296	4,879,218
新台幣	1,830,871	3,127,572	—	—
美元	11,845,290	21,482,079	11,845,290	21,482,079

於2022年3月31日，集團及旅發局預計在超過一年後結清的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總額分別為7,618,606元及7,618,606元（2021年：集團及旅發局分別為7,054,194元及6,971,094元）。

12 合約負債

集團及旅發局的合約負債變動如下：

	2022	2021
於4月1日之結餘	—	717,747
因年內確認的收入已計入年初合約負債而導致合約負債減少	—	(717,747)
於3月31日之結餘	—	—

於2020年4月1日的合約負債產生於優質旅遊服務計劃成員續費的預收款項。

13 預收款項及應付政府的款項

(a) 預收款項

2022年3月31日餘額主要為預收政府資助。

(b) 應付政府的款項

餘額為未動用的 2021/22 政府資助，將按要求退還給政府。

14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所得稅

(a)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本期稅項代表：

	2022	2021
本年度海外稅項撥備	21,960	77,658
本年度繳納暫繳稅款	(38,507)	(55,558)
	(16,547)	22,100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年內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組成部分及變動如下：

	撥備
於下列日期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	
於2020年4月1日	—
計入損益	236,427
於2021年3月31日及2021年4月1日	236,427
於損益內列賬	(4,882)
於2022年3月31日	231,545

15 僱員退休福利

集團及旅發局

旅發局按照信託契約的條款，為一項界定供款計劃（「成員選擇計劃」）供款。

成員選擇計劃及先前的界定福利退休計劃下的僱員加入了綜合界定供款退休計劃，自2019年1月1日起生效。根據成員選擇計劃，僱主須按照僱員相關入息的8%至12%（2021年：8%至12%）作出供款，而僱員則無須作出有關供款。

旅發局亦按照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定，為根據香港《僱傭條例》聘用，而且不受成員選擇計劃保障的僱員，設立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是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由獨立的受託人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僱員須各自按照僱員相關入息的5%作出供款；每月的相關入息上限為30,000元。計劃的供款即時全數屬於僱員。

16 儲備

	集團		旅發局	
	2022	2021	2022	2021
於年初之一般基金	300,494,877	229,990,581	300,476,969	229,974,762
本年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37,240,373	70,504,296	37,238,634	70,502,207
於年末之一般基金	337,735,250	300,494,877	337,715,603	300,476,969

一般基金

一般基金代表集團及旅發局未動用的資助，並以儲備的形式用於應付經營突發事件。

基於旅發局與政府之間的理解，集團於年末之一般基金總額，不得超過其下一個財政年度的年度資助額的25%。

17 財務風險管理

集團在正常經營過程中會出現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和外幣風險。下文載列集團所面臨的風險以及應對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和慣常做法。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因對手方日後不履行合約責任而導致集團承受財務虧損的風險。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及財務機構存款、銀行結存及應收賬款，但相關風險有限，因為對手方是信貸評級良好的銀行及財務機構，集團認為信貸風險較低。管理層備有信貸政策，並且不斷監察所承受信貸風險的程度。

(b) 流動資金風險

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當期和預計流動資金需求，確保集團維持充足現金儲備，應付短期和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17 財務風險管理 (續)

下表詳列報告期末集團及旅發局財務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狀況，乃以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與集團及旅發局最早需要還款的日期為基準計算：

集團

	賬面值	2022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合約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數	一年內期滿或 應要求償還	一年後至 兩年內期滿	兩年後至 五年內期滿	五年後 期滿
預收款項	140,055,848	140,055,848	140,055,848	—	—	—
應付政府的 款項	777,221,066	777,221,066	777,221,066	—	—	—
應付賬款及 應計費用	185,303,883	185,303,883	177,685,277	2,587,008	2,103,575	2,928,023
租賃負債	33,633,017	34,221,451	12,441,267	8,707,937	9,899,693	3,172,554
	1,136,213,814	1,136,802,248	1,107,403,458	11,294,945	12,003,268	6,100,577

	賬面值	2021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合約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數	一年內期滿或 應要求償還	一年後至 兩年內期滿	兩年後至 五年內期滿	五年後 期滿
預收款項	724,725,355	724,725,355	724,725,355	—	—	—
應付賬款及 應計費用	272,377,729	272,377,729	265,323,535	3,179,224	1,900,147	1,974,823
租賃負債	35,509,546	36,348,695	11,950,745	9,199,170	10,633,481	4,565,299
	1,032,612,630	1,033,451,779	1,001,999,635	12,378,394	12,533,628	6,540,122

17 財務風險管理 (續)

旅發局

	2022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賬面值	合約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數	一年內期滿或 應要求償還	一年後至 兩年內期滿	兩年後至 五年內期滿	五年後 期滿
預收款項	140,055,848	140,055,848	140,055,848	—	—	—
應付政府的 款項	777,221,066	777,221,066	777,221,066	—	—	—
應付賬款及 應計費用	183,473,012	183,473,012	175,854,406	2,587,008	2,103,575	2,928,023
租賃負債	32,979,948	33,568,382	11,788,199	8,707,937	9,899,692	3,172,554
	1,133,729,874	1,134,318,308	1,104,919,519	11,294,945	12,003,267	6,100,577

	2021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賬面值	合約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數	一年內期滿或 應要求償還	一年後至 兩年內期滿	兩年後至 五年內期滿	五年後 期滿
預收款項	724,725,355	724,725,355	724,725,355	—	—	—
應付賬款及 應計費用	269,249,568	269,249,568	262,278,474	3,096,124	1,900,147	1,974,823
租賃負債	33,995,034	34,824,868	11,079,987	8,546,101	10,633,481	4,565,299
	1,027,969,957	1,028,799,791	998,083,816	11,642,225	12,533,628	6,540,122

(c) 利率風險

除政府資助外，集團沒有向外間機構融資，集團並無因融資而承擔利率風險。

附註10載列有關集團賺取收入的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的實際利率的資料。

17 財務風險管理 (續)

(d) 外幣風險

面對貨幣風險

集團因海外辦事處的營運而產生以港元（集團功能貨幣）以外的其他貨幣計算的支出。產生風險的貨幣主要包括美元、澳元、加元、人民幣、歐元、英鎊、日元、新加坡元、新台幣及南韓圓。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示如集團承受重大風險的匯率於報告期末有所轉變（假設所有其他風險變數維持不變），對於集團的稅後盈餘及一般基金會即時出現的變動。就此而言，假定美元兌其他貨幣的匯率變動，不會對港元與美元之聯繫匯率產生重大影響。

	2022		2021	
	匯率上升 / (下跌)	對稅後盈餘及 一般基金的影響	匯率上升 / (下跌)	對稅後盈餘及 一般基金的影響
澳元	5%	(177,211)	5%	(205,335)
	(5)%	177,211	(5)%	205,335
加元	5%	(66,823)	5%	(60,227)
	(5)%	66,823	(5)%	60,227
人民幣	5%	(828,960)	5%	(761,572)
	(5)%	828,960	(5)%	761,572
歐元	5%	(262,344)	5%	(310,980)
	(5)%	262,344	(5)%	310,980
英鎊	5%	(234,200)	5%	(332,559)
	(5)%	234,200	(5)%	332,559
日元	5%	(334,783)	5%	(160,543)
	(5)%	334,783	(5)%	160,543
新加坡元	5%	(265,313)	5%	(415,127)
	(5)%	265,313	(5)%	415,127
新台幣	5%	(107,714)	5%	(209,588)
	(5)%	107,714	(5)%	209,588
南韓圓	5%	(189,040)	5%	(289,338)
	(5)%	189,040	(5)%	289,338

17 財務風險管理 (續)

(d) 外幣風險 (續)

上表所列分析，代表對集團各實體以其功能貨幣計算的稅後盈餘及一般基金的即時影響的總和，並按報告期末適用的匯率換算為港元列示。

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在報告期末因應匯率的變動而重新計算令集團承受外幣風險的財務工具。敏感度分析並不包括將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換算為集團呈列貨幣而產生的差別。於 2021 年，有關分析亦按照相同基準進行。

(e) 公允價值

所有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與其於 2022 年 3 月 31 日及 2021 年 3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均無重大差異。

18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除本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及上一個財政年度，集團在其正常業務過程中並無進行其他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19 已頒佈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帶來的影響

截至此等財務報表刊發日，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幾項修訂及一項新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惟於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亦未納入此等財務報表中。

集團正在評估此等發展對首次實施期間將會有何影響。迄今，集團認為採納此等新準則或修訂應該不會對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這是空白頁